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5-038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发生变更事项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
-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最终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权益变动概述

2025年7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夏继发、夏泽民与无锡核芯听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核芯听涛”）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夏继发、夏泽民将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合计36,007,36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24.99%）转让给核芯听涛，其中：夏继发将所持26,209,439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18.19%）转让给核芯听涛；夏泽民将所持9,797,921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6.80%）转让给核芯听涛。

2025年7月10日，夏继发与江阴澄联双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澄联双盈”）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夏继发将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合计7,204,354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5.00%）转让给澄联双盈。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核芯听涛、澄联双盈将拥有上市公司合计29.99%的股份及该等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夏继发、夏泽民及一致行动人澜海浩龙将拥有上市公司合计40.94%的股份及该等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无锡核芯破浪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下简称“核芯破浪”）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向长龄液压除核芯听涛、澄联双盈以外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收购长龄液压 17,290,44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12.00%）。在核芯破浪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发出部分要约后，夏继发承诺以其所持上市公司 16,253,02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1.28%）有效申报预受要约，江阴澜海浩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澜海浩龙”)承诺以其所持上市公司 1,037,42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0.72%）有效申报预受要约。本次要约收购以核芯听涛、澄联双盈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夏继发、夏继民持有的长龄液压 43,211,714 股股份为前提。夏继发和澜海浩龙承诺以上预受要约均为不可撤回且在要约收购期间不得处分，夏继发及澜海浩龙将配合上市公司及要约人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预受要约股票的保管手续。

上述权益变动及部分要约均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2025 年 8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更新稿）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新稿）》等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夏继发先生提供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股转确字[2025]第 119 号（1-2）《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表》、上证股转确字[2025]第 12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表》，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项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

三、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相关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及要约收购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1 日